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飞集成”）拟将旗下现有锂电池业务资产以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锂电科技”）为平台进行重组，重组的主要内容如下：（1）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锂电洛阳”）向成飞集成转让所持有的锂电科技 30%的股权，相关方约定成飞集成替代锂电洛阳取得对锂电科技的控制权；（2）成飞集成将其持有的锂电洛阳 45.00%股权转让给锂电科技，相关方约定在股权转让完成后解除成飞集成对锂电科技的控制权；（3）成飞集成以所持锂电洛阳剩余 18.98%的股权及中航锂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锂电研究院”）35%的股权、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投资”）以所持有的锂电洛阳 9.38%的股权（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而来）、常州华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所持有的锂电研究院 65%的股权一同向锂电科技增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本次交易完成后，金沙投资取得锂电科技控制权，锂电科技取得锂电洛阳、锂电研究院的控制权，成飞集成不再将锂电洛阳、锂电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9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的规定，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在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等程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审议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